

证券代码：400089

证券简称：盛运 3

公告编号：2021-081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:00-11:00，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3 日 15:00—2021 年 11 月 15 日 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安庆市桐城市经济开发区新东环路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刘玉斌董事长

6、本次会议的第一次通知于2021年10月28日发出，2021年11月4日发出了会议延期的通知，会议议题及相关内容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7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3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527,184,25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9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222,861,268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9 人，代表股份 304,322,986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.06%。

2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管理人代表、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所聘请的律师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盛运环保系公司合并破产重整案重整计划（草案）》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

同意 479,999,5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1.05%；反对 14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%；弃权 47,041,43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.92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安生律师事务所孙冲律师和孟婷婷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大会人员资格、大会议案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5 日